

(上接 105 版)

三十五、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任期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李进华

2022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2-040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李俊礼现就提名周世虹为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在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作为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項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不作为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項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在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作为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項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